

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日間部會計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

入學年度：113學年度適用

1130918 湯嘉玲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	
	上學期	時數學分	下學期	時數學分	上學期	時數學分	下學期	時數學分	上學期	時數學分	下學期	時數學分	上學期	時數學分	下學期	時數學分	
校訂必修	生活英文	2-2	生活英文	2-2	職場英文	2-2	職場英文	2-2									
	體育(體適能)	2-2	中文鑑賞與應用	2-2	自然科學領域	2-2	綜合領域	2-2									
	勞作教育	1-1	體育(體適能)	2-2			人文領域	2-2									
			資通訊與AI應用	2-2													
時數學分		5-5		9-9		4-4		6-6		0-0		0-0		0-0		0-0	
專業必修	會計學(一)	3-3	會計學(二)	4-4	中級會計學(一)	4-4	中級會計學(二)	4-4	審計學(一)	3-3	財務報表分析	3-3					
	經濟學(一)	3-3	經濟學(二)	2-2	統計學(一)	3-3	統計學(二)	2-2	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4-4	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-3					
	試算表財務應用	3-3	民法概論	2-2	稅務法規	3-3	會計資訊系統	3-3			畢業專題與服務學習	3-3					
	會計專業倫理與團隊建構	2-2	邏輯思考與運算	3-3													
時數學分		11-11		11-11		10-10		9-9		7-7		9-9		0-0		0-0	
專業選修	商用數學	2-2	商業實務	2-2	會計原理原則	2-2	無形資產評價	3-3	高等會計學(一)	3-3	高等會計學(二)	3-3	財務管理	3-3	財務會計準則研討	3-3	
	職涯規劃講座	1-1	人力資源管理	2-2	國際貿易理論與實務	3-3	證券交易法	3-3	勞動權益與義務	2-2	審計學(二)	3-3	租稅規劃	3-3	會計審計實務	3-3	
	商業會計法與相關法規	2-2	會計學(二)演練	1-1	金融市場	2-2	金融科技運算	2-2	信託法及實務	2-2	電腦審計	3-3	政府會計	3-3	會計審計法規	3-3	
	會計溝通與傳播	2-2			行銷管理	2-2	貨幣銀行學	2-2	迴歸分析	1-1	管理會計專題研討	3-3	策略管理與會計個案	2-2	投資學	3-3	
	企業管理	2-2			資料探勘與企業智慧	2-2	中級會計學(二)演練	1-1	碳足跡盤查	2-2	財稅資訊系統	2-2	校內實作	2-2	企業實習(二)	9-9	
					中級會計學(一)演練	1-1					財政學	3-3	專業實習	2-2			
											企業永續報告	2-2	企業實習(一)	7-7			
	租稅法模組																
			公司法	3-3	遺產及贈與稅法研討	3-3	租稅申報實務	3-3	稅務會計	3-3	稅務專題研討	3-3					
	會計資訊模組																
			企業資源規劃-配銷模組	3-3	AI與程式設計概論	3-3	會計資訊專題研討	3-3	商用大數據分析	3-3	企業資源規劃-生管與成本模組	3-3					
	院訂選修																
			實用邏輯	2-2	永續管理概論	2-2	銀髮樂活管理	2-2	數位管理	2-2	金融科技實務專題	4-4	企業講座	1-1	企業實務講座	1-1	
			實用大數據	2-2	數位視覺海報與AI設計	2-2	短影音製作與AI設計	2-2			樂活創意與AI生成應用	2-2	社會創新與社會企業	2-2	生涯發展與自我行銷	3-3	
	技優生必選修-金融科技優領航專班																
		實用大數據 #	2-2	永續金融概論 #	2-2												
時數學分		11-11		17-17		22-22		21-21		18-18		31-31		25-25		25-25	
學期總時數學分		27-27		37-37		36-36		36-36		25-25		40-40		25-25		25-25	
校訂必修	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				9科目24學分												
	通識自由選修				4學分, 修課規範請詳閱全校性規定(四)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19科目57學分				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最少應選修31學分																
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	12 學分									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128 學分																

- 一、全校性規定：
 (一)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「菁英英文」校訂選修課程，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及相關規定。
 (二)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，通過者皆可列為「專業選修學分」。
 (三)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基礎通識(必修18學分)及核心通識(至少6學分，分為人文領域、社會領域、自然科學領域、綜合領域等四領域)課程者，達24學分之後，有超修者，得認為通識之自由選修學分。
 (四)通識之「自由選修」至多為4學分，含未認列之院通識課程、跨院系學程、微學程、微型課程、校訂選修及第三條所記超修「核心通識」課程。
- 二、全院性規定：課程有標註「#」者為技優生必選修，技優生修畢後可替代原屬系專業必修課程，或認為系之專業選修學分。
- 三、本系之規定：
 (一)日間部四技生必選課程「商用數學」與「職涯規劃講座」。
 (二)「專業證照檢定」日間部四技生應於畢業前取得80點數之證照(限入學後考取)，方得畢業。詳細內容請參閱本系「專業證照一覽表」。
- 四、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可包含外系學分、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、超修的本系專業選修學分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。